习近平的民法典“讲义”

来源：[共产党员](javascript:void(0);)

【编前语】

　　中共中央政治局5月29日下午就“切实实施民法典”举行第二十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学习时发表了重要讲话。本文为您梳理总书记关于民法典重要论述。

**1.系统阐述民法典的重大意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

　　◆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

　　——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法维护人民权益、推动我国人权事业发展

　　——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都具有重大意义。

　　◆实施好民法典：

　　——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人民权益实现和发展的必然要求

　　——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必然要求

　　——是提高我们党治国理政水平的必然要求

　　◆民法典实施水平和效果，是衡量各级党政机关履行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尺度。

**2.深入回顾民法典的编纂历程**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事商事法制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先后制定或修订了一大批民事商事法律，为编纂民法典奠定了基础、积累了经验。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顺应实践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把编纂民法典摆上重要日程。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其中对编纂民法典作出部署。

　　◆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经过5年多工作，民法典终于颁布实施，实现了几代人的夙愿。

**3.深刻概括民法典的鲜明特色**

　　◆民法典系统整合了新中国70多年来长期实践形成的民事法律规范，汲取了中华民族5000多年优秀法律文化，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建设有益成果

　　——是一部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民法典

　　——是一部体现对生命健康、财产安全、交易便利、生活幸福、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权利平等保护的民法典

　　——是一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的民法典

**4.立体布局民法典的全面实施**

　　◆立法

　　有关国家机关要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加强同民法典相关联、相配套的法律法规制度建设，不断总结实践经验，修改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

　　要坚持问题导向，适应技术发展进步新需要，在新的实践基础上推动民法典不断完善和发展。

　　◆行政

　　各级政府要以保证民法典有效实施为重要抓手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不得违背法律法规随意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增加其义务的决定。

　　◆司法

　　各级司法机关要秉持公正司法，提高民事案件审判水平和效率。要加强民事司法工作，提高办案质量和司法公信力。

**5.全面部署民法典的普法工作**

　　◆要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将其作为“十四五”时期普法工作的重点来抓，引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

　　◆要把民法典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对青少年民法典教育。

　　◆要聚焦民法典总则编和各分编需要把握好的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

　　——阐释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

　　——阐释好民法典关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

　　——阐释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

**6.明确提出民法典的理论研究**

　　◆要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立足我国国情和实际，加强对民事法律制度的理论研究，尽快构建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的民法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为有效实施民法典、发展我国民事法律制度提供理论支撑。

**7.对各级党和国家机关、各级领导干部提出要求**

　　◆各级党和国家机关要带头宣传、推进、保障民法典实施，加强检查和监督，确保民法典得到全面有效执行。

　　◆各级领导干部要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能力和水平。